

金华一中

考取金华一中

1952年,我即将读完小学。一般的永康少年,小学毕业后就去学打铁,我周边的小伙伴有几个已经开始拜师学艺。我想继续读书,考中学,上大学。这是我为自己人生谋划的第一次抉择。

一解放,古山镇就建了初中,叫永康县第二中学,是其他地方的中学移过来改的名。金华最著名的是浙江省立金华一中,声名赫赫,很难考取。

胡福生老师担任二中校长。他了解我的家庭状况,担心贫寒的家境,会使我辍学,养父母也会让我分担家庭重担。令我又惊又喜的是,在一个炎热夏日的傍晚,胡校长不请自来,亲自登门说服我双亲。

我家连个像样的坐的地方都没有。胡校长进门,便站着与我父母说话。他说:“像振郎这样聪明的孩子,你们要让他读书,否则可惜了。”我养父闷头不响。养母实话实说,家里困难,读书还要花费,家里没有这个能力。胡校长说:“我们也讨论过了。振郎来读二中,不要考,直接就可以入学,学费也不要交,给减免了。”原来,胡校长有备而来。

养母疼爱我,早就知道我想读书的心愿,加上校长这样表态,喜出望外。养父也没反对。他们答应我去读中学。只是,他们不知道,我的目标还要更高一些。我想考的是金华一中。

考金华一中,摆在我面前有两项困难:首先是家喻户晓,一中难考;其次是费用,一中离家有一百多里远,必须住校,要交学费,住宿和吃饭也得花钱。

这些困难,在我心头一闪而过,过往的童年经历,教会我行动比周全思虑更重要。

我瞒着大人,边走边打听,往返跑了200多里路,第一次到金华一中,参加入学考试。那一年,金华一中招考200人,我考了第三名,名字在报纸上刊登出来,很光荣。

考试成绩发下来,我觉得对胡校长很抱歉。他倒是为人大度,也真心为我好,丝毫没有抱怨我辜负好意,为我考上一中高兴不已,不停地说:“好啊!好啊!考上金华一中,这还得了!我一定支持你去。”

我看胡校长没有责备,还极力支持,非常感激,可是新的苦恼仍然困扰着我。“入学通知书上写着,报到时须交学费十六元,每月伙食费十二元,我没钱,怎么办?养母生病,家里也拿不出学费和伙食费。”想到这些,我几乎绝望,先前的喜悦化为乌有,于是想到留一条后路,“实在不行,我再回到二中来读”。那时候,大家都穷,胡校长也没钱,对我爱莫能助,鼓励我说:“不管它,开学就去报到。去了再说。”

与同学合盖一床棉被

秋高气爽的一天,我出发去金华一中报到。那天,我脚上穿一双自制的草鞋,带一捆玉米棒、一袋玉米粉,用小扁担挑着。小扁担既是我的工具,又是走夜路的防身武器。我挑着它,走100多里山路,从古山镇到金华。

时隔60多年,我仍能回忆起那天的经历。清晨五点,我拉开家门,在湿重的炊烟中,与养母告别。一路上,雾色渐散。到金华是在八个小时后,在心怀忐忑中找到学校。

金华一中的校门,在开始西斜的日光中非常绚烂。我特意在门前多看了一眼。这所学校创立于1902年,是所百年老校,浙江省重点中学。吴晗、陈望道、邵飘萍等近现代名人,都是金华一



该画名为《我的中学》。1953年春,我独自跑到金华,参加金华一中的招生考试,后被浙江省立金华一中录取。

中的知名校友。金华一中也出过画家黄宾虹、方增先,再加上我。

进了校门,一派忙碌景象,新生们都在报到注册。我没钱缴费,但事已至此,只得将情况向报到处的老师解释了一番,特别说明:自己出发前就做好了心理准备,如果因交不起学费不给办入学手续,我就打道回府,绝不怪罪学校。老师很同情我,马上向教务处请示,教务主任同意我先注册。

报到完,进宿舍,同学们都在忙着铺床、放行李。我啥都没有。家里三个人就只有一床被子,我如果拿来,卧病在床的养母怎么办?我独自坐在光板床上。有热心同学留意到我,问我情况,我也含糊其辞。

一会儿,来了一位老师,四十多岁,戴着眼镜,是我们的班主任,新中国成立前做地下工作的老革命,叫项雷。项老师问了我的情况后,无奈地叹口气。

他说:“我先给你拿饭票,解决吃饭问题。学费你不用担心。”

此时,项老师又发现,我不光没有铺盖,连基本的文具、纸笔也没有。他又安慰我不要着急,听他安排。很快,项老师去而复返,手上拿着一条草席和一床旧被单,留给我用。同学们也聚拢来,和我交谈,我第一次体会到集体生活的乐趣与温暖。

开学一周之后,项老师找我去他寝室,问我在学校这几天的情况,类似于如今的思想工作。他也讲述他的经历,鼓励我要自强不息,这一情景仿佛历历在目。他说,已经将我的情况报告给校领导,正在帮我申请减免学费,申请助学金。很快有了消息,我的学费免除了,每月还能领到十二元甲等助学金,解决了伙食费问题。

我的学习生活开始步入正轨,一切秩序井然,按部就班。一年级共分五个班——甲乙丙丁戊。班次仅是个流水号,无优劣之别,我在丙班。

因为一无所有,日常很多小事,于我都成了需要面对的困难。过了重阳,天气转凉,我遇到新问题——没有铺盖。幸好,一位来自武义的同学主动提出和我同睡。两个十几岁的孩子睡在上铺,合盖一床棉被,经历四季中最冷的日子,合度过几个月的光阴。

如今回忆起来,不胜悲凉,六十多年前,在金华一中读书,我就连基本的

温饱都需要他人援手。遗憾的是我不记得那位同学的名字,毕业后各自飘零,从未再见过他,但时常想起这一段生活,总会感觉只有在那个年代才会有温暖。我非常感激他。

除了班主任,学校里还有两个老师很喜欢我。一位音乐老师,一位美术老师。这两人关系不错,还是好朋友。音乐老师长得漂亮,名字也诗意,叫詹星光。班主任项老师调去高中部担任政治课老师后,她就是我们的新班主任。美术老师叫劳坚清,劳老师看中我的美术才能,经常带我出门写生。他创作时还让我充当模特,劳老师有一幅水粉画《远方来信》,我就是画中小孩儿的原型。我有跟阿根叔打下的美术基础,开学不久,就加入校美术小组,有了第一次画石膏素描的经历。

中学时候,适逢青春期,正是男孩子的叛逆期,也是一个人“三观”形成的最初时期。我并未因家境不好,而形成敏感自卑的个性。如今细思,多得益于自己的聪明勤奋和老师偏爱。我因努力,在学业和活动中总能拔得头筹,老师偏爱使得调皮势利的孩子不敢轻易欺辱我。第一学期就这样匆匆而过。

春节之后,第二学期开学。过年回家,除了与养父母团聚,我还得自己解决被子问题。左邻右舍给我凑了一床棉被,我又置办了一只搪瓷小脸盆,带着这些基本家当回到金华,开始又一个学期的生活。除此,我身上还罕见地有了五元钱。五元钱是养父的妈妈从积蓄中拿出来的。当时物价便宜,一支牙膏只要三分钱。这五元钱,于我算是巨款,整整用满一个学期。

这个学期,我学费、住宿费、餐费仍然不用操心,但是有些变化。俗话说“不患穷,患不均”,有同学嫉妒我的甲等助学金,风言风语不少。项老师解释过几次,仍未平息。为了不使爱护自己的老师为难,我主动提出改为每月九元的乙等,同学关系才得到缓和。

夜路过坟地

1953年,我养母病情越来越重。我放心不下,经常周末回去照顾。周五傍晚,我在学校食堂吃完饭后,回古山镇四村。100多里的山路,我每次都从暮色四合走到天光破晓。

途中路过坟地,经过沟壑,山路情况复杂,雨后更加泥泞难行。起初,我战战兢兢,颇为胆怯。走多了,路熟了,有时月色皎洁,万籁俱寂,让人心生飘

缈仙逸之感,虽然害怕,倒也美好。偶尔夏夜晴朗,坟丘间一团团无根鬼火飘摇浮动,像无数诡异的眼睛窥视着我。见多了,不像第一次那么害怕,但也总会加快脚步。我后来知道,所谓鬼火,是亡者枯骨里含有磷,磷元素燃点低,条件适宜发生自燃。鬼火白天也有,但因没有明暗比对,不易发现,也没晚上那么玄虚,森森可怖。

我一直不相信有鬼,这与我童年在家乡耳闻目睹的经历有关。和别人不同,我明了实质之后,就坚定地确知世界上没有鬼。

村里有个杀猪师傅,胆子特别大,毫无忌讳。有一天三四点钟时候,他路过驿亭,仿佛看到有身影拂动。他手里有刀,并不害怕。他凑近去看,那“鬼”反而害怕,有些躲闪。没待完全看真切,他挥刀向“鬼”砍去。“鬼”惨叫一声,落荒而逃。他因有工作在身,就没去追赶,继续赶路。之后,他向人炫耀,说:“我把鬼杀了!”

听众中有好奇者,决定去看看鬼长成啥样。来到驿亭,只见地上一摊鲜血,追踪血迹,穿越荆棘灌木,最后寻到河滩,看到一个女子倒卧地上,已经死了,身上刀痕明显,和杀猪师傅的描述一模一样。再细看,死者头发特别长,凌乱肮脏,衣着褴褛,是个没人照管的疯子。真是可怜!

疯子可悲可怜,杀猪师傅误杀她也属错手。后来,杀猪师傅也在路上遇到了意外,让人唏嘘。

我少年时,浙南山区有很多狼。我就碰到过。那次,我沿着大溪岸边行走,遇到一头独狼,站在离我三十米不到的地方。我们对视了很久。它伺机欲动,我冷静应对。狼怕火,进而对一切红色都心生畏戒。于是,我撑开手中的红色油布伞。狼受惊,跳到水里,落荒而逃。

杀猪师傅也遇到了狼,情况比我复杂。从后来找到他尸体的情况来看,发动攻击的不只一头狼,应该是一头在前,吸引他的注意力,后面的狼发起袭击。狼是聪明的动物,懂团队协作。

另一件事也发生在我家乡,我听大人说起,至今都记得。端午节前,我们永康都要用箬叶包粽子。几个女人聚在一起包,说说笑笑,便开起玩笑,在一个人的辫子上绑了一张大箬叶。晚上,被绑了竹叶的女人往家里走,总听到耳后有声音。她越想越怕,坚信遇到了鬼。到家门口,她飞奔几步,开门进去后迅速关上。她一口气松懈下去,就倒地不起,死了。后来,人们在门口拾起被夹掉的箬叶。相关人员一回忆,大致明白了她的死因。乡下常说“吓死了”“吓破胆”是有事实的,都是心脑血管应变失衡造成的猝死。

我很早就破除了迷信。每次从金华一中回来探望养母,走夜路,过坟地,也没那么害怕。

我走一整夜夜路,天亮望见家门。白天也不休息,一整天照顾养母,端汤送水,求神问仙。周日一早,再次动身,回学校,又从黎明破晓走到月上梢头。

养母看到我,情绪总会好些。她盼望我回来,我也担心她身体。后来,我回家的频度越来越密。古人说忠孝难以两全,我感到自己无能为力,读书的可能,也许将来还会有,而母亲却只有一个,尽孝的机会只此一次。最终,我选择退学,万般不舍地离开金华一中。

在浙江省立金华一中,我完整地读了一年书,虽然短暂,却弥足珍贵。爱护我的师长,质朴善良的同学,我最早接触的审美教育,以及属于那个时代我的少年情怀,都凝固在有关一中的流金岁月中。也因为有了这一年的经历,几年后我才得以报考大学,这是后话。

胡振郎 口述 邢建榕 魏松岩 撰稿